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ST未名　　公告编号：2026-052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借款对象：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鲁铭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铭新材”）。

2、借款额度：累计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的借款金额以实际经营需求情况为准，借款额度在借款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的实际借款累计余额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

3、借款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4、借款利率：借款年利率为 1.3%。

5、履行的审议程序：2026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鲁铭新材提供财务资助额度事宜。

6、鲁铭新材的其他股东未就本次提供财务资助额度事项提供同比例财务资助。为保障公司权益，鲁铭新材第二大股东傅修文先生拟就公司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提供人民币 1,000 万元的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控股子公司鲁铭新材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计划，向鲁铭新材提供年利率为 1.3%（参照一年期存款利率）的财务资助额度，借款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借款额度累计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

具体财务资助情况如下：

一、财务资助事宜概述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鲁铭新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根据鲁铭新材的经营发展需求，在保障公司后续建设、运营所需资金的基础上，依据公司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向鲁铭新材提供年利率为 1.3%（参照一年期存款利率）的财务资助，按季付息，可分期或一次性提款，到期一次性还本，借款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借款额度为累计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借款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的实际借款累计余额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同时，鲁铭新材第二大股东傅修文先生拟就公司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提供人民币 1,000 万元的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负责后续与公司控股子公司鲁铭新材签署《借款协议》、与傅修文先生签订《保证合同》等相关事宜，授权范围不超过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财务资助相关金额、期限、利率等。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提供财务资助额度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属于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财务资助对象及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

二、拟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山东鲁铭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067871573770

3、注册资本:5,046.8825 万元

4、成立日期：2006 年 3 月 28 日

5、法定代表人：傅修文

6、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周村区王村镇西阳夕村 1688 号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耐火材料生产；耐火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保温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货物进出口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鲁铭新材 23,080,798 股，傅修文等数位自然人合计持有鲁铭新材 27,388,027 股。

9、失信情况：经查询，鲁铭新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8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24,611.82	24,036.85
负债总额（万元）	15,434.58	15,484.69
净资产（万元）	9,177.24	8,552.16
项目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1-8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13,050.42	5,720.65
净利润（万元）	537.73	-615.59

注：2025 年度、2026 年度 1-8 月财务数据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11、履约情况：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对鲁铭新材提供的财务资助余额为 0 万元。截至目前，鲁铭新材经营情况良好，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三、被资助对象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提供财务资助的说明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鲁铭新材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因此鲁铭新材的其他股东未就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提供同比例财务资助。为保障公司权益，鲁铭新材第二大股东傅修文先生拟就公司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提供人民币 1,000 万元的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险防控措施

公司对鲁铭新材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的评估，认为其有较强的偿债能力。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向公司控股子公司鲁铭新材提供财务资助额度，是在保证公司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自有资金使用的合理规划，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鲁铭新材的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被资助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

方面实施有效的风险控制，公司在提供资助的同时，将加强对控股子公司鲁铭新材的经营管理，积极跟踪其日常生产经营的进展，密切关注被资助对象的生产经营、资产负债情况等方面的变化情况，控制资金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同时，为保障公司权益，鲁铭新材第二大股东傅修文先生拟就公司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提供人民币 1,000 万元的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因此，本次对鲁铭新材提供财务资助额度事项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及资金使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 0 元人民币，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本次向控股子公司鲁铭新材提供财务资助额度为 2,00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09%。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2026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公司独立董事经审议后认为：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向公司控股子公司鲁铭新材提供财务资助额度，是在保证公司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自有资金使用的合理规划，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鲁铭新材的经营发展。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鲁铭新材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因此鲁铭新材的其他股东未就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提供同比例财务资助，后续公司将持续加强对鲁铭新材的监督管理，控制资金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同时，为保障公司权益，鲁铭新材第二大股东傅修文先生拟就公司本次财务资助事项提供人民币 1,000 万元的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对鲁铭新材提供财务资助额度整体风险可控，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及资金使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1 月 9 日